

新北市烏來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6 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烏產字第 1093090272 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本區堰堤段 402、398 地號及南勢段 483 地號等 3 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民國 109 年 12 月 14 日起至民國 110 年 1 月 13 日止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0 條規定及本區 109 年第 11 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結果續辦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(平方公尺)	分配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人	備註
1	烏來區	堰堤	402	58.03	58.03	游○慧	
2	烏來區	堰堤	398	16.26	16.26	游○慧	
3	烏來區	南勢	483	110.02	110.02	楊○惠	

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就本案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- (二) 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- (三) 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產業觀光課洽詢，電話：02-26616442 分機 126

區長 周守信